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蘇鈺雯
電話：06-2991111#8494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suyuwe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508811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881183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105年退休（伍）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，按月
支（兼）領月退休金（俸）之基準數額，業經行政院105年
8月22日院授人給字第10500513621號公告為新臺幣2萬5,0
00元以下，檢附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5年8月22日院授人給字第10500513622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主計處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